

关于推进重点产业知识产权强链增效的若干措施

为贯彻落实《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国办发〔2023〕37号）部署要求，围绕重点产业深入开展知识产权强链增效工作，以推动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培育为重点，大力推进知识产权高效转化和协同运用，着力强化知识产权战略布局和风险防控，积极推动专利链与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发挥专利在创新链中的权益纽带和信息链接功能，强化专利在产业链中的强链增效作用，为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有力服务支撑，现提出如下措施。

一、强化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增强重点产业竞争力

（一）加强关键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储备。以重点产业链企业为主导，协同国家实验室、国家科研机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等战略科技力量，充分发挥产业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未来产业先导区等重大创新平台作用，通过订单式研发、产学研融通创新等方式，培育一批弥补共性技术短板、具有行业领先优势、面向前沿领域布局的原创性、基础性专利和高价值专利组合。鼓励支持重大技术攻关项目建立全过程知识产权管理机制，引导在项目立项时同步制定知识产权布局策略，面向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做好专利和商业秘密、核心专利与外围专利、专利产品与商标品牌的统筹布局。综合运用优先审查、快速审查、

集中审查、延迟审查等多种审查模式，提升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创新成果专利布局质量和效率，夯实知识产权源头保护基础，扩大高价值专利储备。

（二）强化产业创新专利导航服务。依托专利导航服务基地和专业化服务机构，充分发挥专利导航在产业规划、技术研发、风险防范及专利布局等方面的决策支撑作用，引导重点产业链企业、重大创新平台建立健全常态化专利导航工作机制，探索绘制可持续更新的产业创新专利导航图谱。围绕重点产业领域，健全完善产业专利专题数据库，鼓励实施一批满足产业共性需求的专利导航项目，建立完善导航成果共享使用机制，提升服务重点产业创新发展综合效能。

（三）推进标准与专利协同创新。统筹推进技术、专利、标准协同创新，加强专利布局与标准研制联动。全面梳理重点国家（地区）和国际性专业标准组织的标准必要专利相关规则，制定出台标准与专利协同政策指引。加强标准必要专利信息的统计分析和趋势研判。鼓励重点产业链企业参与相关国际技术标准制定。

二、加速专利产业化进程，提升重点产业规模效益

（四）加强重点产业专利转化对接。依托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盘活系统，加强专利数据分析研究和开放共享，支持各类主体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因地制宜开展线上专利匹配对接活动，精准匹配企业专利技术需求。充分发挥各类知识产权转移转

化服务机构作用，综合运用多种渠道和方式，按产业领域开展专利筛选分析、路演推介、交易撮合等转化对接活动，推动存量专利向重点产业加速转化。有效利用中国国际供应链促进博览会、中国国际专利技术与产品交易会等重大展会以及高价值专利培育大赛、创新创业大赛等各类活动，不断拓展产业链专利转化渠道和模式。

（五）完善专利产业化促进机制。充分利用重点产业创新平台、制造业中试平台等相关资源，围绕实施一批重点领域专利产业化项目，贯通技术研发、概念验证、中试熟化、产业投资、新产品应用等环节，健全完善专利产业化促进机制，加快培育一批专利密集型产品。加大对专利产业化新形成的专利密集型产品的推广宣传力度，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快速成长。面向未来产业前沿技术领域，探索专利开源等开放式创新和知识产权运用新模式，丰富应用场景，促进产业技术更新，扩大产业规模，优化产业创新生态。充分发挥商标与专利的组合效应，促进形成一批以科技创新为支撑的知名商标品牌。开展重点产业知识产权金融赋能系列专项活动，畅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渠道，探索推广涉及专利许可、转化等保险新产品。

三、构建产业知识产权协同发展机制，优化重点产业创新发展生态

（六）引导建设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引导重点产业链企业、产业园区等牵头建设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围绕构建全产

业链知识产权运营生态，集聚技术、数据、人才、资本等要素资源，在专利信息分析、专利导航、转化对接、投融资、专利池运营以及产业知识产权创新联合体组建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

（七）鼓励组建产业知识产权创新联合体。以实现重点产业知识产权信息共通、利益共享、风险共担为目标，引导鼓励龙头企业、科研机构、行业协会等聚焦产业细分领域，以知识产权利益高度关联的经营主体为基础，牵头组建产业链上下游贯通、产学研用结合、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参与的产业知识产权创新联合体。鼓励支持知识产权创新联合体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管理运行机制，强化产业链知识产权资源整合和战略协同，推进产业链知识产权联合创造、协同运用、共同保护和集成管理。

（八）推动构建重点产业专利池。立足全球视野，集聚产业链核心专利资源，鼓励构建重点产业专利池，以内部交叉许可和对外打包许可等运营模式，按照公平、合理、无歧视原则，有效平衡专利权人和被许可人的利益，降低专利许可交易和技术推广成本，增强重点产业抗压能力和博弈能力。加大专利池建设运营的政策指导和服务力度，制定发布工作指引，强化专利池产业链整体布局，避免同一领域重复建设，促进产业有序竞争、协同发展。

四、统筹知识产权国际合作和竞争，有力保障产业安全

（九）深化知识产权国际交流合作。鼓励产业界参与国际和区域性知识产权规则制修订，参与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知识产权国际治理，探索开展相关国际规则的产业影响评估。

健全完善海外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平台，持续发布重点产业国外知识产权相关动态信息。收集海外知识产权纠纷信息和诉求，及时开展应对指导。

（十）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和风控能力建设。面向重点产业，开展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和风险防控能力培训。引导企业加强知识产权制度建设，依法依规做好技术引进、境外投资、国际参展、产品进出口等活动的知识产权风险预警，提升知识产权合规管理能力。建立健全产业知识产权海外风险监测预警机制，指导地方、行业组织和企业及时发现和处置知识产权风险，有力保障产业安全。

五、加强工作协同和保障支撑，务实推进知识产权强链增效

（十一）加强组织实施。各省级知识产权局会同相关部门，依托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推进机制，面向重点产业建立产业链企业联系工作机制，因地制宜开展产业知识产权强链增效工作；鼓励中央企业选取细分领域，协同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以及相关高校、科研机构，共同开展产业知识产权强链增效工作。各省级知识产权局以及有关中央企业于8月15日前将工作信息表（见附件）报送国家知识产权局，以半年为周期报送工作进展情况，有关重大情况要及时报告相关主管部门。

（十二）强化工作协同。各省级知识产权局要会同相关部门，围绕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的实施，做好与高校和科研机构专利盘活、专利产业化促进中小企业成长等各项任务的统筹落实，协同推进产业创新平台和制造业中试平台建设、重大技术装备应用

和先进适用技术推广、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等重点工作，务实推动产业知识产权强链增效工作落地见效。

（十三）加大政策保障。各省级知识产权局要会同相关部门积极争取地方党委政府的支持，加大对重点产业知识产权强链增效工作的保障力度，确保知识产权、产业、科技、金融等各类政策同向发力，形成叠加效应。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设立专利产业化专项资金，支持重点产业专利产业化。要充分利用已设立的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和相关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支持重点企业专利转化运用。

（十四）加快人才培养。健全完善企业知识产权人才培养机制，加快培养一批支撑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转化运用的高水平复合型人才。加强高校和科研机构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在存量专利转化对接、新增专利质量提升等工作中的作用。加大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转化运用和产业运营人才培养力度，提升对重点产业的专业服务能力。

（十五）加强服务支撑。鼓励各类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面向重点产业提供专利信息分析、专利导航、战略咨询、风险预警、公益培训等转移转化相关公共服务。加快培育国际化、高端化、市场化的知识产权专业服务机构，为重点产业知识产权强链增效提供优质高效的市场化服务。深化全国专利调查工作，加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利密集型产业、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和绿色技术统计监测。鼓励支持开展专利商标价值评估、专利池建设、标

准必要专利、专利开源、专利供需对接等理论与实务研究，为重点产业知识产权强链增效提供智力支持和理论支撑。

附件：工作信息表

附件

工作信息表

报送单位:								
一、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			职务职级			联系方式		
二、产业链信息								
1	产业链名称		牵头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产业链情况简介	(300 字以内)						
	产业链成员单位							
2	产业链名称		牵头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产业链情况简介	(300 字以内)						
	产业链成员单位							

注：表格可加行